

证券代码：835800

证券简称：万联城服

主办券商：首创证券

万联城市服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 年 5 月 15 日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
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进行召开

3. 会议表决方式：
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
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李天舒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无需取得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10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2,296,565 股，占公司有权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2.54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，列席 3 人，董事吴红野、刘杨、杨宁、刘波因公出差缺席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1 人，监事石丽娜因公出差缺席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对 2025 年度工作情况做了总结，并编制了《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2,296,565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监事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对 2025 年度工作情况做了总结，并编制了《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2,296,565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审计报告[众环审字(2026)0206012 号]，公司编制了《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2,296,565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审计报告[众环审字(2026)0206012 号]，公司编制了《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2,296,565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6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的经营和发展规划，公司编制了《2026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2,296,565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股权激励计划第五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万联城市服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，公司

业绩考核要求：公司 2025 年度扣非后净利润 1500 万元公司，2025 年扣非后净利润实际达成 1,831.98 万元，满足公司业绩考核要求。激励对象个人考核要求：在公司业绩达标的情况下，公司根据制定的绩效考核管理规定对激励对象进行年度考核，激励对象在上一年度绩效考核结果为“合格”及以上。激励对象 2025 年的考核结果均为合格，满足个人绩效考核指标。

根据以上考核结果，股权激励计划第五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,007,204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因出席会议的股东李天舒、邢龙、唐喜艳、刘伟杰、童萍娟、冷鑫为关联方，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6 年 4 月 24 日披露的 2025 年年度报告，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，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68,586,284.34 元，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8,301,653.95 元。

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：截至审议本次权益分派预案的董事会召开日，公司总股本为 72,093,931 股，以应分配股数 72,093,931 股为基数（如存在库存股或未面向全体股东分派的，应减去库存股或不参与分派的股份数量）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参与分配的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.08 元（含税）。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14,995,537.65 元，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该权益分派预案应分配股数不一致的，公司将维持分派总额不变，并相应调整分派比例，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。

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将在股东会审议通过后 2 个月内实施。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根据财税相关规定执行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2,296,565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

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继续聘请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，聘期为一年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9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2,296,565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上海中联（北京）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李侠辉、李超逸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综上，本所律师认为，本次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；会议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；股东会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《万联城市服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》

（二）《上海中联（北京）律师事务所关于万联城市服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万联城市服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5月15日